一. 项目概述

1、本项目共一个包，采购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计量检测服务供应商一名。

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设备资产约3.4亿，计量设备数量约为2000余台（套），设备类别见附表一《拟计量设备类别清单》。

附表一：

拟计量设备类别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最高单价限价（元/台/次）

1 非接触式红外体温计 150

2 安全阀 35

3 冰箱温度计 30

4 数显温度计 40

5 温湿度表 30

6 生物安全柜 600

7 可调移液器 70

8 五元素分析仪 500

9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1500

10 医用超声诊断仪 450

11 呼吸机 500

12 酶标分析仪 400

13 低温保存箱 300

14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800

15 冰箱、冰柜 300

16 冷冻冷藏箱 300

17 医用注射泵（单泵） 200

18 医用注射泵（5通道） 600

19 医用注射泵（双泵） 300

20 医用输液泵 200

21 医用激光 300

22 医用核磁共振 4000

23 医用离心机 300

24 医用诊断X线辐射源 500

25 医用诊断螺旋CT 2000

26 医用超声诊断仪 500

27 医药专用柜 300

28 呼吸机 500

29 强式吸入器 30

30 多普勒胎心仪 200

31 大型蒸汽灭菌器 2000

32 婴儿培养箱 500

33 尿液分析仪 500

34 展示柜 300

35 数码恒温血小板震荡保存箱 200

36 智能生化培养箱 300

37 浮标式氧气吸入器 30

38 电热培养箱 200

39 电解质分析仪 600

40 立式冷藏柜 300

41 胎儿监护仪 200

42 药品保存箱 300

43 血液冷藏箱 300

44 血细胞分析仪 500

45 试剂冰箱 300

46 除颤仪 300

47 恒温培养箱 300

48 冰箱 300

49 烤箱 300

50 X射线骨密度仪 600

51 超声骨密度仪 600

52 体重秤 100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考核通过续签下一年合同。

\*2、服务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

3、服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上门检测。

4、本项目使用数量，以采购人实际使用数量结算。

\*5、付款方式：合同期满最后1个月，采购人对成交人的第一年度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综合考核结果95分以上（含95分）的按该项目实际结算金额全额支付；综合考核结果低于95分，每下降1分，扣款3000元，直至80分；综合考核结果低于80分，终止合同，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考核合格后支付第一年度的100%服务费；第二、三年度依次类推。

6、考核方式：采购人应对成交人提供的服务质量，服度态度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方可支付服务费用，考核标准参照附表二：《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计量服务考核管理办法》。

附表二

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计量服务考核管理办法

为加强管理，提升计量服务质量，确保计量服务规范化运作，保障临床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制定如下考核细则：

1.医疗设备计量服务工作，由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设备物资供应科负责监管，考核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各涉及科室配合、协助监管。

2.考核小组：设备物资供应科成立计量服务考核小组，设备物资供应科主任任组长，计量管理员任秘书，小组成员由全体工程师担任，考核小组负责日常监管和年度考核。

3.考核采用百分制，对服务质量和满意度进行年度考核，设备物资供应科考核小组打分，详见附表。

4.考核的最终结果作为医院向计量服务公司支付费用依据，具体如下：综合考核结果95分以上（含95分）的按合同全额支付；综合考核结果低于95分，每下降1分，扣款3000元，直至80分；综合考核结果低于80分，终止合同，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其他分项考核：

1)计量服务公司在服务过程中未按标准执行而引起临床科室或病人投诉的，经调查情况属实的，每发生1起扣除1000元；

2)计量服务公司未按要求完成突发性工作任务的，每发生1起扣除2000元；

3)计量服务公司对日常检查中提出的改进要求未落实的，每发生1起扣除1000元；

4)计量服务公司在服务过程未按标准执行而引起医疗纠纷及事故的，每发生1起扣除5000元，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在上级部门检查中，因计量服务公司原因受到书面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批评的，每发生1起扣除1万元，医院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6)详见《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计量服务考核表》，本考核事宜解释权为设备物资供应科。

成都市龙泉驿区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计量服务考核表

合同编号 科室

服务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考核周期

对照计量服务双方约定条款，实际履行情况（附计量记录）：

序号 评价内容（总分100分）

1 计量检测服务及时率（10分）

2 计量检测服务覆盖率（10分）

3 强制管理计量服务质量（10分）

4 特种设备计量服务质量（10分）

5 非强制管理计量服务质量（10分）

6 年度总结质量（10分）

7 台账维护（10分）

8 计量设备应急能力（10分）

9 技术人员的专业技能（5分）

10 技术人员的服务态度（15分）

11 综合考评结果

改进意见及建议：

考评组员： 　　　　　　　　　 　　　　日期：

审核人： 　　　　　　　　　　　　　　 日期：

三.技术、服务要求

【一】技术要求

★1、供应商对检测项目应配备经考核合格的标准检测器具；对于量大的项目如环境试验设备（温度、湿度）项目、医用超声项目，医用输液泵、注射泵项目、氧气吸入器项目应具有五套以上标准器具。

★2、供应商对检测项目应配备具有计量检定员证书或者拥有计量专业项目考核合格证明的注册计量师证的专业技术人员2人以上；对于量大的项目如环境试验设备（温度、湿度）项目、医用超声项目，医用输液泵、注射泵项目、氧气吸入器项目应配备具有计量检定员证书或者拥有计量专业项目考核合格证明的注册计量师证的专业技术人员5人以上。

★3、供应商自身需具备能覆盖采购人所需检测项目90%以上的检测资质和能力；并提供检测项目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证书，传递地区或范围为成都行政区域。

【二】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设备使用情况制定年度及周期计量服务计划，严格按照计划进行计量工作，具体计量时工作时间及点位与采购人协商，确保各类设备在有效期之内。

★2.计量及时性要求：计量到期前半个月通知到采购人，到期前1周通知沟通时间，确保不超期；非送检设备提出检测需求后在符合国家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下5个工作日内进行及时检测并出具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检测报告；送检设备周期在符合国家技术规程规范的要求下7个工作日内，减少对临床日常使用的影响；证书/报告应按照承诺14个工作日内提供，以备各类检查。

3.应协助采购人做好所有医疗用 “特种设备”的计量业务（如高压氧、灭菌器等压力容器）,包括预约、送检及返还，提供承诺函。

4.应协助采购人完成所有强制管理设备的计量服务，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事先预约、联系、现场检定、外出送检等服务，获得合法、有效的计量证书，并提供承诺函。

5.在计量过程中如发现问题及时现场指导、纠正，工作结束后将计量结果告知采购人管理部门并填写计量确认单，对于不合格设备出具停用报告单并提出建议，设备维修后尽快复检。应承诺对计量不合格设备提供复检服务。

6.对采购人临时性紧急计量任务，要求2个小时内做出回复，24 小时内人员到位，48 小时内出具报告，并提供承诺函。

★7.应在完成周期计量服务后15个工作日内提供周期分析报告，分析报告包括计量设备台账、不合格计量设备清单等，并在每年12月底递交年度总结报告，总结、分析全年度的计量服务工作，并协助采购人健全医疗设备的计量管理制度。

8.应设计计量设备巡查表格，每半年对计量设备巡查，及时发现漏检设备，检查计量合格设备标签是否脱落等，并将巡检报告单交于采购人管理部门。

9.提供计量和巡查服务时，应规范着装，佩戴工作证，文明用语，服务热情，行为得体，严格遵守采购人管理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规定。